



2024年度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杨胜利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红古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主要职责是：

1、 审判法律规定由红古区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案件。

2、 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交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3、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4、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5、 对区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6、 管理区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7、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8、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红古区人民法院现有部门 11 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机关党委）、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立案庭（含信访室）、刑事审判庭、民商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庭（局）、窑街法庭、红古法庭、花庄法庭。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75.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109.5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14.7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8.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3.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8.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9.7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39.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0.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80.86
总计	30	2,620.70	总计	60	2,620.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189.78	1,975.07	0.00	0.00	0.00	0.00	214.71
2	公共安全支出	1,927.38	1,731.36	0.00	0.00	0.00	0.00	196.01
2	法院	1,927.38	1,731.36	0.00	0.00	0.00	0.00	196.01
2	行政运行	1,310.58	1,114.57	0.00	0.00	0.00	0.00	196.01
2	案件审判	532.79	532.79					
2	“两庭”建设	67.00	67.00					
2	其他法院支出	17.00	17.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64	81.94	0.00	0.00	0.00	0.00	18.70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65	80.95	0.00	0.00	0.00	0.00	18.70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0	2.00	0.00	0.00	0.00	0.00	18.7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95	78.95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9	0.99					
2	卫生健康支出	53.42	53.42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2	53.42					
2	行政单位医疗	31.29	31.29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3	22.13					
2	住房保障支出	108.35	108.35					
2	住房改革支出	108.35	108.35					
2	住房公积金	108.35	10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39.84	1,411.54	928.30			
2	公共安全支出	2,109.52	1,181.22	928.30			
2	法院	2,109.52	1,181.22	928.30			
2	行政运行	1,303.00	1,181.22	121.78			
2	案件审判	532.79		532.79			
2	“两庭”建设	67.00		67.00			
2	其他法院支出	206.73		206.7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2	88.62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76	87.76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7	18.67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08	69.08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6	0.86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6	0.86				
2	卫生健康支出	53.42	53.42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2	53.42				
2	行政单位医疗	31.29	31.29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3	22.13				
2	住房保障支出	88.29	88.29				
2	住房改革支出	88.29	88.29				
2	住房公积金	88.29	8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栏次							
1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75.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91.73	1,791.7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95	69.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42	53.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8.29	88.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1,975.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03.38	2,003.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15.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7.25	187.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15.5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90.63	总计	64	2,190.63	2,19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 目 代 码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03.38	1,196.86	806.52	
2	公共安全支出	1,791.73	985.21	806.52	
2	法院	1,791.73	985.21	806.52	
2	行政运行	985.21	985.21		
2	案件审判	532.79		532.79	
2	“两庭”建设	67.00		67.00	
2	其他法院支出	206.73		206.7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5	69.95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8	69.08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08	69.08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6	0.86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6	0.86		
2	卫生健康支出	53.42	53.42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2	53.42		
2	行政单位医疗	31.29	31.29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5.88	0.00	65.88	43.00	22.88	0.00	65.84		65.84	42.96	22.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20.7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0.65 万元，增长 3.18%，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和结余。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89.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75.07 万元，占 90.19%；其他收入 214.71 万元，占 9.81%；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339.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1.54 万元，占 60.33%；项目支出 928.30 万元，占 39.6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90.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 95.64 万元，下降 4.1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降低单位运转成本。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03.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7.34 万元，下降 3.2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降低单位运转成本。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03.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791.73 万元，占 89.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5 万元，占 3.49%；卫生健康支出 53.42 万元，占 2.67%；住房保障支出 88.29 万元，占 4.41%。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9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3.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3%。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5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4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经费结转、年中资金追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1.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职业年金未进行清算汇缴。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本年度缴费基数，对新进人员社保进行补缴。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8.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及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6.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33.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0.38 万元,下降 25.85%,主要原因是有多名在职人员退休、规范发放津补贴、停发和降低了部分不合规的津补贴项目、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

公用经费 163.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75 万元,下降 14.5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电费,劳务费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65.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实际支付金额小于预算金额，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09 万元，增长 54.0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执法执勤车辆 2 辆。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65.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实际支付金额小于预算金额，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09 万元，增长 54.0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执法执勤车辆 2 辆。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4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9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实际支付金额小于预算金额，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09 万元，增长 116.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执法执勤车辆 2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2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8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警车普遍使用年限较长、车况较差。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警车数量基本持平,支出稳定。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 (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00 个团组,0.00 人;公务用车购置 2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辆;国内公务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其中:外事接待 0.00 批次,0.0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0.00 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3.01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电费,劳务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75 万元,下降 14.55%,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支出等。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会议费。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2.4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1 万元,下降 40.1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不必要的培训。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96.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9.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7.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6.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6.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 台(套)。

##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5个，涉及资金538.7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8.03%。从评价情况来看，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总体评级为“优”。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为涉密项目不予公开，具体绩效情况不予说明。

###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全省法院业务费、法庭运维费、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项目、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建设及运维资金项目、第一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等5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6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5万元，执行数为2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年初预算的设备购置工作，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二是案件审判在规定时间内优质高效的完成。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2. “法庭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派出法庭后勤工作，维持我院所辖 3 个基层法庭的正常运行；二是按照年初预算对派出法庭进行维修维护，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法庭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3. “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6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9.73 万元，执行数为 189.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我院审判工作正常运转；二是完成我院机关审判综合大楼防、排水方面的维修改造，在规定时间内验收，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4. “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建设及运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0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 万元，执行数为 53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我院智慧法院项目建设,推动我院审判工作更好的发展,为我院审判工作提供了高效保障；二是按照年初预算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目标值设置偏低,二是系统评分原因导致反向扣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准确合理设置指标值。二是将与系统维护部门沟通,明确标准细则,确保评价一致。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建设及运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良”。

5. 第一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5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 万元,执行数为 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法官能够独立、不受外力干扰办案,从而保证每起案件公平、公正；二是保障审判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创造“秩序安定、环境安静、人员安心”的工作环境；三是保障当事人权益维护,确保接访公开、公正。通过营造良好的办公审判秩序,达到各项工作互不影响、运转有序、相得益彰的效果,切实提高法院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司法服务。第一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表请详见附件 2。

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请详见附件 3。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附件：
- 1、2024 年度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决算公开表
  - 2、2024 年度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绩效目标自评表
  - 3、2024 年度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绩效目标自评报告

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8 月 29 日